

青岛拨付2016年第二批新能源车地补

12月11日，青岛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联席会议办公室发布《关于公示青岛市2016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助（第二批）拟拨付资金情况的通知》，公示了青岛市2016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助（第二批）拟拨付资金情况。青岛市2016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助（第二批）拟拨付资金核定车辆492辆，拟拨付补助资金总额达2453.8万元。

政策原文如下：

关于公示青岛市2016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助（第二批）拟拨付资金情况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公安局《关于青岛市2016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助的通知》（青科电字〔2018〕1号）和《关于申报青岛市2016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助（第二批）的通知》要求，我办会同市公安局和各区（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牵头部门，对我市汽车销售机构上报的2016年第二批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助申报材料进行了审核，并对相关车辆进行了数据核查。现对符合补助条件拟拨付财政补助资金情况予以公示（见附件）。公示期为2019年12月11日至2019年12月15日。

任何单位和个人如对拟拨付财政补助资金情况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实名向青岛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联席会议办公室提出，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通信地址：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19号

联系电话：85912563

附件：[青岛市2016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助（第二批）拟拨付资金明细表](#)

青岛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联席会议办公室

（青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代章）

2019年12月11日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49949.html>